

证券代码：300048

证券简称：合康变频

编号：2011—032

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关联交易概述

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合康变频”）在 2011 年接受关联方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能源科技”）委托，向其销售变频器及生产所需的相关配件、半成品、原材料，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。

此次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11 年 7 月 1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1、 基本情况

名称：南京国电南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星火路 8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国新

注册资本：75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许可经营项目：无。一般经营项目：新能源、可再生能源、节能减排、环保、电力自动化系统及软件、仪器仪表、电气、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、销售、技术咨询服务；系统集成及工程总承包及节能服务，节能诊断、设计、改造及运营。

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，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，新能源科技资产总额 17,882.01 万元，净资产 8,080.17 万元。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,805.43 万元，实现净利润 304.09 万元。

2、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

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，公司向北京产权交易所提出了以挂牌价 6000 万元受让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电南自”）于 2011 年 3 月 7 日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出让其持有的新能源科技 40% 的股权的申请。并于 2011 年 4 月 14 日，公司与国电南自签署了《产权交易合同》。详见 2011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内容。

上述交易完成后，根据新能源科技公司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决议，王冬先生当选新能源科技第一届董事会董事。同时王冬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故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新能源科技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3、履约能力分析

新能源科技依法存续经营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、财务状况良好，此项关联交易系其正常经营生产所需，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。

三、 关联交易内容

1、交易内容

2011 年度，本公司预计向新能源科技销售变频器及生产所需要的相关配件、半成品、原材料的交易金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，该等交易由公司与新能源科技根据实际需要随时协商确定。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公司与新能源科技合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478.16 万元，占 2010 年度总营业收入的 1.23%。

2、定价依据

公司与新能源科技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及交易量确定，交易额与公司营业收入相比比重不大。

四、 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销售货物，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。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，可以拓展公司在华电集团乃至电力行业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，并节约和降低市场费用、降低交易对手信用风险。

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销售货物，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不大，对公司独立性及经营成果也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与新能源科技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结算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交易风险可控，体现了公平、协商、一致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 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- 1、 本次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经营生产活动必须进行的合理、合规交易，有助于公司发展主营业务，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 2、 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定价，符合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允”的原则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关联方已遵循了公正规范处理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文。
- 3、 有关交易事项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征求本人意见，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。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六、 保荐人核查意见

中信证券作为合康变频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机构，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合康变频与新能源科技的 2011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双方的正常经营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及交易量确定，

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，公司可以拓展市场并节约市场推广和销售费用，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。

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。中信证券对合康变频 2011 年度预计发生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。

七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 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 独立董事对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《独立意见》
- 3、 中信证券《关于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合康亿盛变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 年 7 月 12 日